

河海大学法学院通讯

2019 年第 3 期

(总第 13 期)

法学院宣传中心编

二〇一九年十月

【学院要闻】	1
法学院召开学院发展务虚会.....	1
法学院 2019 级新生入学工作顺利进展.....	1
法学院举行欢迎 2019 级新生师生见面会.....	2
法学院师生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2
【聚焦专题】	3
法学院党委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暨专题辅导报告会.....	3
校总会计师张兵教授来我院专题调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开展情况.....	4
【学术研究】	4
杨春福院长受聘江苏省法学会学术委员.....	5
法学院陈广华教授受聘为南京市第六届经济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委员和南京市第三届城市治理委员会公众委员（专家委员）.....	5
法学院举行“法律文献检索漫谈——以中外法律数据库检索为中心”主题讲座.....	5
法学院举行“转向处分在刑事程序之运用——以德国中间程序为例”主题讲座.....	6
法学院举行“刑事诉讼不利益变更禁止原则法理之探讨”主题讲座.....	7
法学院举办“刑事诉讼构造之分析”专题讲座.....	7
法学院孙海涛副教授受邀为常州市“行政执法大讲堂”专题培训班授课.....	8
【人才培养】	8
法学院举行“职业生涯与法学专业学习”校友讲座.....	8
法学院 19 级研究生新生参观本部校史馆、张闻天纪念馆.....	10
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庭审进校园”	10
法学院召开新进教师座谈会.....	11

法学院召开“如何提升学院整体科研实力”研讨会.....	12
【学生工作】	12
法学院开展暑期社会实践.....	12
院领导亲切看望法学院 2019 级本科生.....	13
法学院召开 2019 级新生主题班会.....	13
法学院举办“梦想从河海起航”主题讲座.....	14
法学院举行学长学姐经验交流会.....	15
法学院举行“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2019 年法学院社会实践成果分享会.....	15
河海法科“小萌新”参观南京鼓楼法院.....	16
法学院 2019 级新生参观南京静海寺纪念馆.....	16
法学院举行“本科教学全程导引”讲座.....	17
法学院展开研究生迎新工作.....	18
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受邀参与江苏高校法律援助联盟工作及轮值主席换届大会.....	18
法学院院领导中秋佳节慰问新生.....	19
法学院举办青春告白祖国主题班会.....	19
法学院举办 2019 级“新生杯”辩论赛.....	20
法律援助中心开展新学期案例研讨会.....	20
法律援助中心分别在多个学院开展“校园安全”主题讲座.....	21
法学院举行学习经验分享交流会.....	22
法援应邀参加“江苏恒爱民事调解（劳动争议）工作室”启动仪式.....	23
法学院学子参与 2019 年“新生杯”男子篮球赛.....	23

【学院要闻】

法学院召开学院发展务虚会

8月15日，学院在行政楼823会议室召开了学院发展务虚会议。校总会计师张兵教授、校长助理邢鸿飞教授、学院全体领导班子成员、研究所负责人代表、教授代表、教师代表以及学生工作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由院党委书记孔祥冬主持。

杨春福院长代表院领导班子从学院的基本概况、学科进展、未来发展的思考与谋划、本科专业设置设想、需要解决的问题五个方面进行了汇报。与会代表围绕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师资队伍建设、学生教育管理以及学院未来发展路径等方面畅所欲言，谈思路、谈观点，针对学院目前发展遇到的问题与瓶颈进行了深入探讨，并为学院今后发展提出对策建议，现场气氛十分热烈。

张兵总会计师总结发言。他指出，针对目前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学院要善于抓住主要矛盾，解决薄弱环节，补齐短板，提升综合实力。既要在高质量的项目、论文和获奖方面有所突破，同时也要向学校争取更多的资源支持和政策支持。教师是促进学院发展的主力军，每位教师都要有紧迫感、危机感，学院层面要采取强有力、超常规的措施，充分调动教师积极性，为学院发展贡献力量。发展是硬道理，要有信心、决心、恒心谋取发展。

法学院 2019 级新生入学工作顺利进行

法学院迎来 2019 级的 119 名新生，其中本科生 70 人，研究生 49 人。8 月 23-24 日，本科生新生完成了入学报到，9 月 8 日，研究生新生报到完成。

为了确保迎新工作的顺利进行，志愿者提前一周来到学校，安排各项工作，领取和整理各类物资，师生齐力，统筹安排，拿出最饱满的热情，以确保迎新工作能够井然有序的开展。学院分别制定了本科生和研究生新生的入学教育方案，为新同学适应新环境，开启新生活，方案从校园环境熟悉、班级破冰、培养方案解读等各方面做了详细安排。

法学院举行欢迎 2019 级新生师生见面会

2019 年 9 月 8 日晚，法学院在江宁会议中心二楼举行 2019 级新生师生见面会。本次见面会由陈广华副院长主持，学院全体领导、部分专业教师以及 2019 级本科生和研究生参加了见面会。

院长杨春福教授向新生们介绍了中国社会从法制到法治再到全面法治的重大转变，强调了法科学子应力争做新时代法治建设的生力军，激励同学们刻苦学习，勇于实践，关注并研讨法律案例，掌握法学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基本概念，牢记法律规则、法律制度、法律体系的内涵，把握法律原则、法律精神、法律价值的定位。

教师代表刘惠明老师欢迎同学们来河海大学法学院深造，他建议法律人树立职业艺术，发挥专心致志工作时刻散发的魅力，启发同学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掌握法律规定的背后的内涵。

在校生代表蔡梦然同学回忆了过去自己大学四年的点点滴滴，总结在校生应自主学习，独立生活，合理规划。

2019 级本科新生代表轩晗彧同学简单概括了开学两周来的感悟，认识了优秀的同学。她也从各个方面向大家说出了自己对大学四年的思考与规划。

2019 级研究生代表武升林同学很荣幸自己能在河海大学法学院读研深造，作为新时代青年，他认为应时刻坚守心中的理想信念，发挥青年人创新能力，成为有自觉，有良知的法律人。

到场的二十几位老师向新生介绍了自己所研究的方向以及教授的课程，并分别祝愿新生能够在法学院找到归属感，在学习法律的同时享受这个过程，寻求属于自己的学习方法。介绍完法学院各个老师后，本次见面会还特别为九月份过生日的新生——兰天也、钱盼盼、王语嫣、董欣怡、范子健、王红利、朱晓玲、黄小旭、张永平、马少华准备了惊喜，获得礼物的同学满怀欣喜，也纷纷表达了自己对法学院这个温暖大家庭的感激。

法学院师生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

在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之际，9 月 27 日、29 日和 30 日，法学院部分师生分别参与了“我和我的祖国”歌咏比赛、“我和国旗同框，真情向祖国告白”活动和“我和我的祖国”主题党日活动。在活动中，法学院师生对祖国母亲真情告白，共同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我院合唱队参加河海大学“我和我的祖国”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歌咏活动，师生齐唱《我和我的祖国》。清亮的歌声中是藏不住的爱国豪情，灿烂的笑颜、灵动的舞姿，传达着少年的壮志与深情。我们在这里大声呼唤——我和我的祖国，一刻也有一面旗帜叫五星红旗，高高飘扬、熠熠生辉；有个美丽的瞬间叫“我与国旗合张影”，与国旗同框，与祖国同心。我们向深情祖国表白——我与祖国共成长，我爱你，祖国！

我院师生观看电影《我和我的祖国》，倾听普通人与国家之间密不可分的动人故事。聚焦大时代大事件下，那些栩栩如生的感人细节，护旗手仰望国旗时被风催动的衣襟，契阔之际的悲情之笑，影片以小见大的创作手法，使师生们明白了每个人与祖国的血脉深情。

【聚焦专题】

法学院党委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暨专题辅导报告会

9 月 19 日下午，法学院党委在江宁校区行政楼八楼钟山明镜厅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动员部署会，全面部署学院主题教育各项工作。院党委孔祥冬书记作动员讲话，院长杨春福教授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主题教育辅导报告。院领导、全体师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代表 110 余人参加。

院党委孔祥冬书记围绕主题教育重要意义、具体工作安排和严格组织纪律三个方面对主题教育活动进行全面动员和工作部署。要求全体师生党员深刻领会主

题教育重大意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一思想和行动；准确把握目标任务，高质量贯彻落实主题教育各项工作安排；高度重视，严格纪律，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实在在成效。

院长杨春福教授就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中第八部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作辅导报告。杨院长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内涵、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推进社会治理法治化四个方面进行了系统阐释和深入解读。

校总会计师张兵教授来我院专题调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开展情况

10月16日上午，校总会计师张兵教授来到法学院，就法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作专题调研。法学院党委孔祥冬书记、杨春福院长、陈广华副院长、晋海副院长和相关工作人员参会。

孔祥冬书记就法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情况进行了专题汇报。晋海副院长汇报了学院在资金规范管理及绩效提升方面的系列举措。随后，法学院全体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就主题教育中自身查摆的问题、目前已经解决的问题以及下一步解决查找出的问题的对策措施进行了详细汇报。最后，学院领导班子就青年教师座谈会上反映的学校教师职称晋升标准高、引进人才难度大、报销系统不稳定难以操作等问题进行了汇报。

张兵总会计师充分肯定了法学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工作，认为法学院高度重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积极主动开展，形式多样。领导班子成员查摆问题清楚，解决措施可行。同时希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要进一步入脑入心，落脚点在于解决实际问题。对于教师座谈调研中反映的困难与问题，学校积极协调相关部门进一步论证解决。

【学术研究】

杨春福院长受聘江苏省法学会学术委员

9月24日下午，江苏省法学会学术委员颁发聘书仪式在南京举行，河海大学法学院院长杨春福出席仪式并接受聘书。

根据省法学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决定，省法学会第七届学术委员会由主任委员王腊生，副主任委员刘旺洪，委员丁海涛、马太建、马群等25位同志组成。

法学院陈广华教授受聘为南京市第六届经济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委员和南京市第三届城市治理委员会公众委员（专家委员）

7月，我院陈广华教授被南京市人民政府聘为第六届经济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委员和第三届城市治理委员会公众委员（专家委员），南京市领导为委员代表颁发了聘书。

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是南京市政府的决策咨询机构，主要任务是为市委、市政府制定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及重大决策提供高层次的咨询服务，是南京重要的高水平智囊团体。新一届共60名委员来自各专业领域，将围绕南京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与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为南京“创新名城、美丽古都”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撑。

南京市城市治理委员会是根据《南京市城市治理条例》，由市人民政府设立的法定机构，由公务委员和45名公众委员组成，旨在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机制，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水平。

法学院举行“法律文献检索漫谈——以中外法律数据库检索为中心” 主题讲座

9月11日，“法律文献检索漫谈——以中外法律数据库检索为中心”主题讲座在江宁校区会议中心2楼举行。本次讲座由南京大学法学院图书馆馆长曹明

主讲，由河海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教授晋海主持，法学院部分师生参加。

曹明馆长开篇即用专业性思路与普遍性思路分别向大家辨析了法律文献解锁漫谈八字概念，以中国著名照片泄密案为例讲述了信息检索的必要性，同时利用三大法学期刊中平均引文量的数据分析说明掌握文献检索方法的重要性。

曹明馆长以法律文献探索的 Big6 模式为中心展开讲座，他认为当代大学生培养法律思维模式关键在于发现法律问题，用法律规则去分析应用，最后得出结论。接着又从文献类型划分差异入手，认为唯有检索颇有意义、明确的问题，才可进一步判断资源的性质、学科范围与时间范围。他为同学们阐释了检索词选择的两种思路与检索词的来源，并从不同方面讲述了如何评估信息、利用信息，使到场同学受益匪浅。

法学院举行“转向处分在刑事程序之运用——以德国中间程序为例” 主题讲座

9月16日，“转向处分在刑事程序之运用——以德国中间程序为例”主题讲座在博学楼 A100 室举行。本次讲座由台湾铭传大学法律学院刘秉钧教授主讲，河海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晋海教授主持，法学院部分师生参加。

刘秉钧教授曾任台湾铭传大学法律学院院长、台湾刑事法学会理事、海峡两岸法学交流协会理事及高雄、台北、新北、士林地方法院法官兼庭长，也做过刑辩律师，在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理论和实务上具有丰厚的造诣。

刘秉钧教授以诉讼犹豫和缓起诉制度为开篇，详细地讲述了刑罚权实施的必要性和缓刑宣告在法律上的运用，同时强调了正当法律程序在法律上的重要性。在转向处分在刑事诉讼程序导入方面，刘秉钧教授从检察官起诉裁量权之调整，易刑处分、假释、缓起诉与缓刑之撤销的角度为我们一一阐述。刘秉钧教授从《流浪法庭三十年》具体案例入手，向同学们阐释了包青天制度在中国诉讼程序上的运用和体现；在台湾刑事诉讼方面，刘教授从江国庆案件谈到台湾军事审判制度，他认为刑事诉讼在证据不够确凿的情况下进入法院三级三审，刑事诉讼起诉应当更加慎重。

刘秉钧教授围绕德国刑事诉讼的程序，详细地向我们讲述了审查起诉的合法性和必要性在适用上的体现。谈及转向处分制度，刘教授告诉我们转向处分制度

起源于少年事件，台湾法律综合德国《少年法院法》思想，使少年刑事案件脱离普通程序，让整个台湾司法制度与世界同步。

法学院举行“刑事诉讼不利益变更禁止原则法理之探讨”主题讲座

9月17日，“刑事诉讼不利益变更禁止原则法理之探讨”主题讲座在博学楼A100室举行。本次讲座由台湾铭传大学法律学院刘秉钧教授主讲，河海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徐安住主持，法学院部分师生参加。

刘秉钧教授以刑事诉讼法的历史渊源为开篇，向同学们介绍了台湾法律在日本法律的影响下的发展历程。随后就不利益变更禁止原则的法理基础，讲述了第一审的定罪量刑、第二审的复审以及第三审的法律审。他表明该制度是用来鼓励被告上诉，旨在保护被告的利益。因此，被告不应轻易放弃上诉权。以经典的刑事案例为例，他向同学阐释了刑事诉讼上诉审规定、再审规定、非常上诉审规定。

法学院举办“刑事诉讼构造之分析”专题讲座

9月18日下午，法学院在江宁校区博学楼A100举行“刑事诉讼构造之分析”专题讲座。本次讲座由台湾铭传大学法律学院刘秉钧教授主讲，河海大学法学院宋伟卫副教授主持，法学院部分教师、研究生和本科生到场聆听。

刘秉钧教授以域外刑法学者退休演讲题目《犯罪与刑罚》为导入，“刑罚”包括形式刑罚和实质刑罚两种，即刑法典和刑事诉讼。刘秉钧教授表示，德国和日本刑法学者往往刑法与刑事诉讼法兼跨，虽然大陆和台湾均在不同程度上移植了德、日的刑法实体及程序制度，但大陆学者一般将其人为分立，不能兼跨。在分析刑法与刑事诉讼法两者的联系和区别的基础上，刘秉钧教授指出刑事诉讼构造具有“审检分立、不告不理、当事人对等、审级制度”的特征，刑事诉讼政策与理论具有互补的作用，刑事诉讼改革的方向是审（法院组织改造，法官听审）、检（检察官负有举证责任，扩大起诉裁量权）、辩（实质辩护）、被害人（程序参与权），改革的终极目标是修复式司法，即通过缓和的方式修复犯罪所带来的伤害。

法学院孙海涛副教授受邀为常州市“行政执法大讲堂”专题培训班 授课

8月2日下午，受常州市司法局的邀请，法学院孙海涛副教授在常州市行政中心群贤堂为“行政执法大讲堂”专题培训班授课。

常州市司法局以“行政执法大讲堂”形式，对全市行政执法人员、普法骨干和司法局机关人员等围绕《行政法》进行全面系统的培训。8月2日下午，在常州市行政中心群贤堂，63个单位的分管领导、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司法局机关全体人员约150人参加了开讲动员和第一次培训。

法学院孙海涛副教授以“新时期行政法基础理论与依法行政”主题，通过通俗易懂、深入浅出的语言和大量的案例，重点围绕“行政法基本原则、行政法与依法行政之间的关系、行政裁量、行政法的作用与意义”等方面进行了专题辅导。

【人才培养】

法学院举行“职业生涯与法学专业学习”校友讲座

8月26日晚，法学院于博学楼B203开启“2019启航周”系列活动之校友分享。本次活动邀请法学院1989级校友刘俊、1999级校友李筱艳、2009级校友沈惠玉为新生们介绍自己的职业生涯体悟，分享法学专业相关学习经验。活动由法学院校友与发展办公室主任徐军老师主持。

校友刘俊现为招商银行南京分行，授信用执行部高级审贷官。他认为法学专业对记忆力、思维方式、逻辑性与严谨性都有较高的要求。刘俊校友还以近日社会热点问题为例，为同学们分析其中法律相关知识，激发新生对法学专业的兴趣。结合自身在银行的工作经历，他提出，无论在什么阶段，都应保持持续学习的状态，勇于挑战，不断突破。

校友李筱艳为现任南京市雨花台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副局长、执行指挥中心副主任。她向同学们介绍了法官在法院日常工作的内容，并表示灵活运用法律思维在实践中是极其重要的，但在校学生目前阶段的主要任务仍然是夯实专业基础知识。她希望同学们学会从多个角度去思考与研究一个案例，尽快形成法律专业的思维模式。

校友沈惠玉现为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她向同学们介绍法务、法官与律师职业各自的特点，并建议未来想做律师的同学们增强英语水平与文字书写能力。她认为，当今社会选择比能力更重要，只有真正满足岗位对自我的要求，才能实现自我的价值。因此沈律师建议对于新生学会使用互联网的检索去吸收知识，融入自我的思维，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法学院选派研究生至环境法教学科研实践基地进行交流学习

8月30日，法学院选派研究生至环境法教学科研实践基地交流学习，欢迎仪式在灌南县人民法院举行，法学院副院长晋海教授、王启辉副教授，王志坚副教授，灌南法院党组书记、院长方愚，党组成员、副院长马轶娟，灌河法庭负责人蒯舒等人参与欢迎仪式，欢迎仪式由马轶娟副院长主持。

仪式上，方愚首先对河海大学专家教授及选派的研究生的到来表示了热烈欢迎。方愚表示，自今年6月份教研基地共建以来，此次是河海大学第一次选派研究生至基地实习，选派的研究生将担任实习法官助理，承担案件办理的辅助工作和司法调研工作，希望双方以此次活动为契机，借助教研基地平台，在环资司法审判实务及司法执行基地与乡村振兴战略结合方面展开更深入、更广泛的探讨与研究，全面提升灌河法庭在环资审判方面的专业化水平，为服务和保障灌河流域生态文明与绿色发展提供更强大的助力。

晋海教授表示，环境资源法教学研究基地的设立，不仅能够助力灌河法庭审判专业化水平的提升，也能为法学院开展理论研究及人才培养方面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实践平台，双方今后除了将开展案例研讨、专家授课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外，还将建立在职法官进修学习制度，由灌南法院选派优秀中青年干警到河海大学进行进修培养，参与相关学术研讨、教学实践等技能提升活动，并定期召开联系会

议，协调解决实践基地合作中的相关问题。晋海教授还希望选派的研究生能够充分借助环境法教研基地平台，展开环境司法实践研究，努力提升自己的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为教研基地的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法学院 19 级研究生新生参观本部校史馆、张闻天纪念馆

9 月 12 日上午，法学院 2019 级研究生在学院的组织下前往河海大学本校部的校史馆和张闻天纪念馆进行参观学习。本次活动是研究生新生入学系列教育之一。

校史馆以时间为轴，分为“老河海”时期、“华水”时期和“新河海”时期三个部分。同学们步入时光隧道，来到了第一部分——“老河海”时期。在这里，同学们看到了学校校门的演变、校址的六次易迁以及在这一时期于我校就读的张闻天、沈泽民等著名先辈们的光荣事迹。

沿着时光隧道，同学们来到了第二部分——“华水”时期。在此期间，我校虽然经受了文革的冲击，但并未停止建设和发展的脚步，依然涌现出了大量的科研人才，研究成果显著。在这一部分，同学们看到了“华水”的组建与崛起。

随着时间的推移，同学们来到了第三部分——“新河海”时期。在讲解员的带领下，同学们了解了我校从恢复传统校名以来取得的一系列的辉煌成就。同学们参观了张闻天纪念馆，该馆展出了杰出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张闻天先生的多幅照片以及实物。在这里，同学们加深了对张闻天的认识。

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庭审进校园”

9 月 25 日下午，南京铁路运输法院在河海大学江宁校区致高楼 B 座 101 模拟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原告某酒业有限公司诉南京市江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行政处罚一案。这是南京铁路运输法院组织到河海大学的第三场“庭审进校园”活动，吸引了法学院各专业研究生和法学及法学双学位各年级本科生纷纷前来旁听学习。

江宁市场监管局认定第三人某超市一连锁店从原告某酒业有限公司处购进

的 60 桶塑料桶装的某品牌枸杞黄酒所标注的保质期与企业标准规定的保质期不一致，认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三）项之规定，决定对该连锁店没收违法所得 390 元，罚款 20000 元。对此行政处罚，原告不服提起行政诉讼。庭审过程中，原被告双方以及第三人围绕着本案原告是否具备相应的行政诉讼原告主体资格、涉案酒桶标注的保质期是否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被告做出的行政处罚是否合法合理等争议焦点展开了充分、激烈的举证、质证和辩论。整个庭审过程中，审判长控庭得当，原被告均委托了律师代理出庭，被告行政机关负责人和法制科长亦出庭应诉，高效的庭审过程体现了行政诉讼自身的独特逻辑，聚焦了食药监执法领域的热点问题。

持续一个半小时的庭审结束后，本次“庭审进校园”活动进入现场教学环节。在法学院校友与发展办公室主任徐军老师的主持下，作为本案审判长的南京铁路运输法院行政四庭熊文超庭长、原被告双方代理律师和江宁市场监管局出庭应诉负责人及法制科长、法学院行政法学教学科研团队的吴志红老师，与旁听同学进行了互动交流。

法学院召开新进教师座谈会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法学院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力度。10月9日下午，法学院召开新进教师座谈会。座谈会由杨春福院长主持，孔祥冬书记、陈广华副院长、晋海副院长和法学院近三年引进教师参加座谈会。

杨春福院长指出，召开此次座谈，旨在了解新进教师的工作学习需求，帮助大家尽快适应新环境，尽快成长为一名优秀的高校教师。新进教师分别从团队、职称、教学、论文、基金、课题等方面提出了自身规划和存在的困难，希望学院积极向学校争取资源，给予更多的空间和平台支持。

杨春福院长希望各位新进教师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延续博士期间的科研热情，继续潜心科研工作；同时积极承担课程教学工作，把新想法、新知识、新成果有效传递给学生。学院尽可能多为新教师提供更多更好的平台支持。孔祥冬书记希望新教师尽快融入教学科研团队，做好角色转变，协调好学习、工作、生

活关系，不断锤炼，早日成长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法学院召开“如何提升学院整体科研实力”研讨会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10月9日下午，法学院召开全院大会，围绕如何激发学院科研潜力、提升法学院整体科研实力主题开展全院大讨论。法学院全体教职工参加研讨会，会议由孔祥冬书记主持。

孔祥冬书记指出，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法学院开展“如何提升学院整体科研实力”研讨会，开展全院大讨论，旨在集全院之力，提升法学院整体科研实力，推进学院全面发展。晋海副院长分别从高质量论文发表、著作教材获奖情况以及课题申报等方面介绍了法学院近三年的科研情况，同时还对年终科研计分和科研奖金方面进行了重点介绍。随后，与会教师纷纷发言，结合自身经验，为如何有效提升学院整体科研实力建言献策。杨春福院长在总结发言中指出，科研是学院发展的龙头和生命线，学院科研奖励的力度很大，希望全体教师进一步激发进取心和创新性，同时学院将进一步改革奖惩机制，激发科研活力，活跃科研氛围，为科研工作创造更好的平台，推动学院科研实力再上新台阶。

【学生工作】

法学院开展暑期社会实践

为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2019年中央1号文件精神，法学院三支队伍——河海故事征集实践团，“情系北大荒，建功新时代”河海大学红色宣讲团及先进人物事迹寻访征集团，通过国情社情学习体验、祖国故事主题宣讲等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新时代追梦征程

为了进一步了解法学专业，促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提升学生在实践中具体应用法学知识理论的能力，2019年7-8月，河海大学法学院共有4支暑期社会实践团队于北京、南京和台湾三地开展实践，了解《英雄烈士保护法》落实情况，加深基层居民法律问题的复杂性的认知，了解台湾高校法学教育模式与大陆的差异和南京智慧法院发展现状，以求真向学的态度对待社会实践。

3支暑期实践团队围绕“爱水、节水、护水”主题于河南南阳、江苏南京两地开展“南京市水资源税费征收与改革现状调研”，“江苏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机制调研”，“丹江口水库饮用水水源地法律保护调研”实践活动，以法律人的视角为地方水环境保护建言献策。

以“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为主题暑期社会实践开展南京高校排球普及调查、土地征收中公共利益界定调研、业主委员会权利落实项目调研、和义马市农村厕所改造政策落实调研。

院领导亲切看望法学院 2019 级本科生

8月25日中午，法学院党委书记孔祥冬、杨春福院长、陈广华副院长、晋海副院长、顾向一老师、吴志红老师、陈秀萍老师、团委书记莫晓曼老师、19级辅导员刘磊老师前往学生宿舍看望我院19级新生，了解他们入学后的生活情况并表示关心。

老师们的到来受到新生们的热烈欢迎，各位老师仔细询问了同学们在新环境下的生活状态，尤其对外地来南京求学的同学表示关切之情，并且嘱咐同学们多多注意身体，在之后的军训期间要照顾好自己。同时希望同学们能尽快适应大学生活，做好个人规划；来自不同地区的同学们要互相理解、互相帮助，建立良好的友谊关系。

法学院召开 2019 级新生主题班会

8月26号、8月27日，法学院2019级新生分别在博学楼B304和B402、博学楼B403和B309召开了第一次主题班会“破冰·我的班级”和第二次主题班会

“遇见·我的大学”，两个班级的班会分别由班主任潘萍老师和王震老师主持，新生助学导师参与其中。

第一次主题班会“破冰·我的班级”中，助学导师们和班主任老师进行了简单的自我介绍后，2019级的同学们在助学导师的指引下进入了“连接你我”、“独特的我”、“我的团队我的团”和“心有灵犀”的游戏环节。游戏环节使同学们快速了解，将更多的注意力投入到团体当中。

第二次主题班会“遇见·我的大学”中，两位老师为同学们带来了学习上的指引。引用《大学》中的经典名言，潘老师向同学们阐述“大学之道”的内涵，通过“大学之学”点明了大学的学习目标。同时，王震老师为同学们未来的学习提供了许多建议，为同学们以后的法律学习提供了有效的指导和正确的方向。

在互动交流环节，老师们回答了大家有关司法考试、未来课表、考研保研、学法的利弊的疑问。他们告诉大家应该如何为司法考试做准备、如何借助网络进行课余法律学习。他们还建议同学们通过去法院旁听，能够对法律拥有一个感性的认识。

法学院举办“梦想从河海起航”主题讲座

8月29日，法学院新生入学系列教育之理想信念教育在江宁校区博学楼B208室召开。本次讲座以“梦想从河海起航”为主题，由法学院党委书记孔祥冬主讲，2019级新生全体参与。

讲座由一段法学院的介绍视频拉开序幕，孔祥冬书记大致向新生们介绍了法学院30年以来的发展历史，并寄语2019级新生，希望新一届同学能够谨记法学院的院训，传承并发扬法学院的精神，再创辉煌。谈到大学生具体目标的设定，孔书记认为当代大学生的个人目标不应仅限于完成学业，拿到学位证，更应目光长远，着重锻炼各类实用技能，拥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并养成独立人格，而这有赖于学生平日规范行为、文明守纪的优良习惯。

除了实现个人理想，孔书记也希望同学们保持以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为己任的崇高信念，并以此精神激励自己在日常生活中努力学习，勇于探索，善于展示自我。与此同时，孔书记还鼓励每位同学在大学期间能够至少培养一种新的兴趣

爱好，尽可能发挥自身潜力。为了帮助同学们尽早认识到人生规划的重要性，孔书记还以一份“霍兰德职业测试”为同学们展示大学生该如何进行生涯规划，在激发学生思考的同时，督促其确定好日后的发展目标，开启人生的新篇章。

法学院举行学长学姐经验交流会

8月29日晚上，新生入学系列教育之学长学姐经验交流会在博学楼B205举行。讲座由来自17级、18级的6位学长学姐分别从专业学习、学生工作、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几个不同的角度为19级新生分享经验。

来自17级的李慧，她通过自己的学习经历分享了心得和经验，从规划，自律，主动三个关键词和过法考，多实习，学英语三大法宝详细地介绍了法学生在大学期间需要注意的问题；17级的周雨薇分享了关于学生工作方面的经验，她通过自己参加学生组织的经历告诉大家要在合理分配时间情况下积极参加学生工作；17级的张庆萌作为一名有丰富社会实践经历的学姐详细地描述了自己参与暑期实践的方法和流程；18级的安浩然带来了志愿服务经验的介绍，他通过自己参加支教、马拉松志愿者等活动分享了许多有意义的事情；18级的王梓铭分享了过去一年里打辩论赛的经历，她传授了打辩论与法学的关系；18级的额仁呼在过去的一年里致力于学生工作，他通过自己对兴趣爱好的理解启发同学们如何平衡生活与学习。

法学院举行“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2019年法学院社会实践成果分享会

9月17日晚，河海大学法学院在行政楼钟山明镜厅举行“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2019法学院社会实践成果分享会。本次活动邀请了2019年暑假参与社会实践的学姐学长们同19级新生分享自己的实践故事与经验，展示实践活动中我院学生服务社会与国家的丰富感受和成果。

19级同学们通过短片了解了学姐学长们的实践经历，在点滴细节中体会实

践的意义，也对实践活动有了初步了解。

在特色节目展示中，“情系北大荒，建功新时代”河海大学红色宣讲实践团的学姐学长们用动情的诗朗诵《读中国》展示他们精彩的朗诵与拳拳的爱国热情，获得了同学们的一致好评。

在个人实习成果分享环节中，法学专业 17 级同学许田田，双学位的龚迪雅同学以自身经历就个人实习环境与学弟学妹进行了分享；法学专业刘千溪同学就团体实践成果与同学们进行分享。

莫晓曼老师就实践活动进行补充，希望同学们能够积极主动关注实践信息，应珍惜宝贵的实践机会，积极参与实践，打牢专业基础，提升综合素质，准确定位发展方向，度过愉快又充实的大学生活。

河海法科“小萌新”参观南京鼓楼法院

8 月 30 日下午，河海大学法学 2019 级新生在徐军、刘磊两位老师的带领下，来到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进行参观。这是法学院的新生启航周系列活动中充满法律专业特色的环节之一。

鼓楼法院对于未来法律共同体的成员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并安排多名法官及法官助理进行细致、精彩的引导和讲解。在北大厅，同学们了解到鼓楼法院的发展历程和辉煌成就；在诉讼服务中心，同学们实地察看了诉讼辅导中心、事务办理中心、诉讼监督中心和诉讼信息公开中心等功能区；在多元化解中心和“辛果人民调解工作室”，同学们感受了传统的和谐理念和调解方式对于化解纠纷的贡献；在严格按照智慧法院要求建设的科技数字法庭和大法庭上，同学们既感受到生产司法正义的场地的庄严，又体会到 AI 时代人民法院充分运用科技手段大力提升审判质效的不懈努力。在参观过程中，法官们还耐心地回答了同学们就审判组织、庭审公开、审判程序选择等方面的疑问。

法学院 2019 级新生参观南京静海寺纪念馆

8月30日，法学院2019级新生在徐军、刘磊老师两位老师的带领下，来到静海寺进行参观。这是法学院新生入学系列教育之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的。

北倚狮子山、东接天妃宫，静海寺坐落在南京下关区的静海寺掩映在连绵错落的青山下。作为明朝十大律寺之一，静海寺历史悠久，巍峨壮阔，是明成祖为表彰郑和功绩所建。寺名取自“四海平静，天下太平”之意，历经六百年中华民族的沧桑，它本身就是最好的历史见证。

在讲解员的带领下，同学们来到郑和航海史料展。在这里，同学们了解了郑和本人的事迹与其下西洋的旷代壮举；同时，与其他民族友好平等交流、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科技、郑和身上迸发的人格魅力无不令同学们动容。

在中国近代不平等条约史料馆，同学们参观了中国历史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南京条约》签署复原地，重温历史，缅怀先烈。在这个过程中，在这个过程中，同学们直观地感到了近代的家破与国亡，认识到维护国家主权的重要意义。

法学院举行“本科教学全程导引”讲座

8月31日，新生入学系列教育之本科教学全程导引在博学楼B303举行。本次讲座由法学院副院长陈广华主讲，2019级新生全体参与。

围绕《法学院本科教学全程导引2019》，陈广华副院长从同学们关心的学分入手，向同学们介绍了本科四年应达到的总学分数量要求以及课程考核方式。在大学课程方面，陈广华副院长以幽默诙谐的语言生动形象地为同学们讲述了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通识课程与平台课程等课程的具体内容和注意事项，提醒同学们时刻关注学分数量和选修课程的数量限制和开课条件，达到学校要求。

除了学分、课程要求，陈广华副院长为同学们解读了补考、缓考、重修和双学位等的有关规定，并提醒大家考试通过的最低要求，而这也直接关系到学生毕业时能否顺利取得学位。同时，绩点的计算方法与其作用也是每一届同学最关心的问题，陈院长通过几个简单明了的例子让大家明白了五级分数模式和推免资格获得的绩点要求。陈广华副院长表示法学是一个终身学习的过程，希望同学们认真对待每一门课，全力以赴，在学有余力的情况下往复合型人才方向发展。

讲座结束后，同学们就辅修第二学位的要求，通识选修课的学分要求，保研和国际交换生的资格等问题展开了提问，陈广华副院长一一耐心作了解答，深化了同学们对于法学院本科教学的认识。

法学院展开研究生迎新工作

9月7日，法学院迎来了19级研究生新生。为保障迎新工作顺利有序进行，志愿者们早早来到注册点，搬桌椅、挂横幅、挂院旗以及准备好需要发放给新生的材料。辅导员石依依老师、刘磊老师一起参与指导迎新工作，耐心解决新生报到注册遇到的问题，推动迎新工作高效开展。

在迎新工作现场，报到流程清晰详细、秩序井然，新生只需进行简单的信息核实、提交文件材料、领取档案袋，即可完成报到。老师和志愿者们热情的话语、周到的服务让前来报到的新生倍感亲切。

报到期间，法学院党委书记孔祥冬来到报到现场，详细询问迎新工作的情况，对忙碌的志愿者们表达了关心。之后，与新生们进行亲切的交谈，询问了大家一些学习和生活上的问题，对大家进行了鼓励。

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受邀参与江苏高校法律援助联盟工作及轮值主席换届大会

9月28日上午，江苏高校法律援助联盟工作及轮值主席换届大会在南京财经大学仙林校区隆重举行，我校法律援助中心主席张庆萌、组织部干事吴瑾、曲思龙同学受邀参与本次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有江苏高校法援联盟理事长叶晓辉老师，联盟副理事长马思萍老师，南京审计大学法学院实践部主任秦康美老师，南京财经大学法学院副书记龚莉红。本次换届大会由联盟副理事长马思萍老师主持。

大会由第十一届轮值主席南京审计大学的胡彬同学向联盟和各高校汇报了其任期内的工作情况。南京审计大学法学院实践部主任秦康美老师认为联盟举办

的活动加强了各高校之间的交流，为广大法科学子提供了广阔的实践与学习平台。

江苏高校法援联盟理事长叶晓辉老师宣读了江苏恒爱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关于轮值高校与轮值主席和江苏高校法援联盟法院导诉优秀志愿者的表彰决定。南京审计大学法学院被评为“优秀轮值高校”，胡彬同学被评为“优秀轮值主席”。我院曹可、杨天、陈江珊和孙梦达同学荣获“优秀法律援助志愿者”称号。

在众代表的见证下，大会进入换届接旗仪式。叶晓辉老师宣布南京财经大学将担任第十二届轮值高校，并将江苏高校法律援助联盟盟旗移交给南京财经大学法律援助中心。

换届交接仪式的最后，叶晓辉理事长对接下来的工作作出了进一步说明和布置，表示在未来的工作中，会进一步加强与兄弟院校法援之间的交流和联系，为高校法律援助事业添砖加瓦，并祝愿联盟能一路前行，再创辉煌。

法学院领导中秋佳节慰问新生

9月12日中午，法学院党委孔祥冬书记、杨春福院长、晋海副院长、顾向一副教授、陈秀萍副教授、团委书记莫晓曼老师以及19级辅导员刘磊老师前往学生宿舍为19级新生送上中秋礼物。

新生们的中秋礼物由学院精心准备，每个人的中秋礼物各不相同——不仅礼盒上写有每个人的名字，而且礼盒内部都有不同的卡片和每个人的照片。

老师们将学院精心准备的中秋礼物送到每一位新生的手上，同学们对老师们的到来表示惊喜和感谢。每位老师都牵挂着刚步入大学的同学们，与同学们聊聊家常，关心他们是否适应军训生活以及集体宿舍生活。同时，老师们对于学生宿舍卫生情况提出了表扬，希望同学们能在大学中继续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法学院举办青春告白祖国主题班会

为迎接建国70周年，激发爱国之情，强化报国之志，法学院2019级研究生于9月19日上午在行政楼8楼钟山明镜厅举行了“青春告白祖国”主题班会。

本次活动包括全班合唱、诗歌朗诵、致三年后的你、观看爱国电影四个环节，由潘俊成同学担任主持人。

活动伊始，全体同学合唱了《歌唱祖国》，同学们的歌声里承载了对祖国拳拳爱国之心，浓浓爱国之情。王妍、王红利、陈冉昕、王云琪、鲁夏、崇章、李晓、周俊圻、武升林、徐冰雪等党员精彩动情地朗诵了诗歌《我的祖国》。在“致三年后的你”环节中，同学们写了一封给三年后自己的信，表达出对研究生生活的憧憬，明确了不懈奋斗的目标。希望三年后，同学们回首这一路的脚印时能够满怀希望，尽情地开创未来。

活动最后，同学们一起观看《建国大业》电影，影片以抗战胜利至建国前夕为背景，展现了一件件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事件。通过影片追忆历史，缅怀远去的革命先烈，深化革命传统教育，激发爱国主义热情。

法学院举办 2019 级“新生杯”辩论赛

9月18日晚6:30，法学院辩论队在博学楼B505和B508举行了2019级“新生杯”辩论赛初赛。本次辩论赛由法学院18级学长姐带队指导，同时邀请了其他学院优秀辩手作为评委，法学院部分学生到场观摩。

本次辩论赛分四场进行。共有4个辩题，分别是“如果取经的最后一难是吃肉，唐僧该不该吃”、“中国大陆，同性婚姻应不应该合法化”、“爱情里铭记/遗忘更可贵”、“媒体的价值更体现在发掘事实/倡导价值”。法学院2019级新生组成8支参赛队伍，在学长姐的带领下围绕四个辩题展开比赛。

9月28日，法学院“新生杯”辩论赛复赛在致高楼B204举行，本次辩论赛由法学院18级学长姐带队指导，同时邀请了其他学院优秀辩手作为评委，法学院及其他学院部分学生到场观摩。

经过初赛的选拔，一共有四支队伍脱颖而出，本次比赛，四支队伍围绕“拥有执念是人生之喜/人生之悲”、“自媒体时代，我们离真相越来越近/越来越远”两个辩题进行辩论。

法律援助中心开展新学期案例研讨会

9月24日下午，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在致高楼A313举办了新学期第一场案例研讨会。法律援助中心17、18级部分成员参与了此次活动。

本次案例研讨会围绕商事审判热点的某金融仲裁案例展开交流讨论。徐嘉豪同学担任主持人，他带领大家研读了案例并对案情进行了简单梳理。随后，同学们在充分准备与查阅资料的基础上依次发言，针对案件中的一些问题提出自己的观点。

第一轮发言结束后，徐嘉豪同学对本案争议焦点进行了总结。同学们围绕案涉《借款协议》的效力、借款本金数额的确定，申请人与案涉三公司是否构成关联关系、等争议焦点展开第二轮集中讨论。其中，在关于“本金如何认定”的问题上，大家进行了尤为详细的探讨。咨询部孙梦达同学认为借款合同是实践性合同，且服务、审核以及咨询费的扣除是申请人恶意提前扣除利息的行为，属于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情形，因此应将实际给付金额认定为本金数额，为大家提供了一种思路。

法律援助中心分别在多个学院开展“校园安全”主题讲座

9月27日晚上，9月29日下午和10月11日晚上，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分别在乐学楼208室、致高楼B座104室和博学楼505室成功举办了新学期“校园安全”主题讲座。讲座分别面向力学与材料学院、商学院和外国语学院学生，由法学院2018级成员安浩然、2017级成员王艺璇和2018级成员吴嘉慧担任主持人，法学院2018级本科生公子晨和邓祥雨、2018级成员谢志宏和王梓铭、2017级成员杨镇恺和2018级成员陈久宇欣担任主讲人。力学与材料学院、商学院和外国语学院部分同学、法律援助中心部分成员分别参与了本次活动。

讲座开始，主持人向大家简要介绍了法律援助中心，同时以大学生的理财能力作为切入点，通过例举生动形象的例子，以幽默风趣的语言引出了本次讲座的主题。

公子晨同学、谢志宏同学和陈久宇欣同学分别从如何防盗和如何防诈骗两个方面展开讲解。他们从具体的案例入手，结合《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相关规定，向同学们介绍了在宿舍和在地铁、公交车等公共场所的防盗注意事项。

接着，三位同学列举了生活中常见的几种诈骗手段，结合自身实际经历讲述了遇到此类事件时的正确应对方法。

邓祥雨同学、王梓铭同学和杨镇恺同学就人身安全、防火须知和交通安全的问题进行讲解。他们强调了大学生在日常生活中保护自己人身安全的重要性，对如何正确保护人身安全提出了切实合理的建议。随后通过贴近生活的例子，在提醒大家积极预防火灾和交通事故的同时，普及了相关应急措施，使在场同学们受益匪浅。

在答疑环节，法律援助中心 17 级成员和 18 级成员分别就现场同学提出的“恋爱关系中互赠的礼物在分手后可否要求返还”等问题作出了详细到位的解答。

法学院举行学习经验分享交流会

10 月 11 日下午，法学院在致高楼 B103 举行学习经验分享交流会。此次交流会由范艳萍老师主持，由 16 级宋珂颖、崔梦雪、马晓雯担任主讲人，法学院 19 级全体新生及 18 级部分转专业学生参与。

宋珂颖同学以专业学习、社会工作、时间的协调和保研之路为切入口，讲述了新生如何充实大一生活。她强调了同学们在专业学习和社会工作之间的协调问题，并认为应提高学习的效率，培养自我的专注度，选择适合自己的道路。崔梦雪同学就个人目标、时间的协调与安排、学习经验三方面进行了交流。她指出了同学们毕业后可能的发展方向，建议同学们积极参与社会工作来提升自己的能力，并推荐了一些有意义的书籍。马晓雯同学认为应该正确定位自我并对未来有一定的目标，将学习从被动变为主动，“做第一个举手的人”。同时，她认为要勤于思考，把大多数人看来无趣的课程与日常生活结合。

在三位同学的分享结束后，同学们就自身遇到的问题，譬如，校园外的社会活动、如何了解法律前沿知识等问题对主讲人进行了提问。主讲人也结合了自己的经历对同学们的问题进行了细致的解答。

法援应邀参加“江苏恒爱民事调解（劳动争议）工作室”启动仪式

10月17日下午，“江苏恒爱民事调解（劳动争议）教授专家工作室”启动仪式在秦淮区人民法院举行。秦淮法院副院长王迎新法官、诉讼服务中心主任、专委蒋华强法官、诉调对接主任李冬法官与江苏恒爱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理事长叶晓辉副教授、河海大学法学院、恒爱中心项目部主任徐军副教授、南京大学法律援助中心主任、恒爱中心实践部主任黄秀梅副教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徐俊副教授、河海大学法律援助中心执行主任范艳萍副教授、三江学院法商学院知识产权系主任邬小丽副教授出席本次会议。我院18级法援研究生志愿者时文艺、罗志宏等各高校法援志愿者应邀参加会议。

会议上，李冬庭长对劳动争议调解流程进行了讲解。他指出，调解主要采取案件对接制，将劳动争议案件分配给各高校，由各高校老师带领学生针对劳动争议案件进行诉前调解，同时也会有法官进行专业指导。通过庭前调解，可以加强与当事人的沟通，以非讼的方式解决纠纷，节约司法资源，提高效率。

会后，立案庭陈策庭长带领大家参观了诉讼服务大厅，详细介绍了秦淮区人民法院一整套立案流程以及网上立案系统、电子信息文件传输设备。

法学院学子参与2019年“新生杯”男子篮球赛

2019年“新生杯”男子篮球赛的集结号已经吹响。法学院与土木院、环境院、大禹院和海港联队分别展开角逐。法学院学子们拿出了百分百的热情，全心全意打好每一场比赛，赛出了态度，赛出了水平。

10月10日，随着裁判的抛球，法学院对土木院的“新生杯”篮球赛正式开始。

10月11日，河海大学“新生杯”环境院对阵法学院的比赛在南门篮球场举行。

10月16日，法学院迎来了与大禹院的比赛。

10月17日，法学院对阵海港联队的比赛在南门篮球场火热开战。